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5-066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巽鑫投资")持有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公司")股份80,996,8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了《大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巽鑫投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总股本的2%。近日,公司收到巽鑫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巽鑫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已累计减持中微公司股份12,522,906股,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中微公司股份总数的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1.94%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0.9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80,996,822股
持股比例	12.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0,996,822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27日
减持数量	12,522,906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2日-2025年11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12,522,906股
减持价格区间	236.22-289.22元/股
减持总金额	3,351,338,098.7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当前持股数量	68,473,916股
当前持股比例	10.9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000324628267T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261,4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1.94%减少至10.9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7473.5369	11.94	6847.3916	10.9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_(请注明)	2025/10/14-2025/11/13	/
合计	7473.5369	11.94	6847.3916	10.94	--	--	--

注:上表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股东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21 公司简称:郑州煤电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业绩说明会
活动主题	郑州煤电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时 间	2025年11月14日(周五)10:00-11:00
地点/方式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网络文字互动
参会人员	董事长余乐峰,总经理郭金陵,独立董事周晓东,职工董事周雪萍,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房敬等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一、公司致辞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各界朋友们:

大家好!

诚挚欢迎各位参加郑州煤电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感谢大家一直以来对郑州煤电的关注和支持。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煤炭产量538万吨,营业收入26.6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2亿元。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生产经营等情况,今天我们在这里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同时也期待大家对公司的发展提出宝贵建议!

在此特别感谢上证路演中心搭建交流平台助力企业发展。预祝本次业绩说明会圆满成功!

二、在线回复问题

1.公司本期整体业绩水平如何?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8.30亿元,归母净利润为-1.58亿元。主要是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公司煤炭售价同比下降19%,相应当期煤炭收入和毛利同比减少。后续公司将通过优化生产经营布局、全面抓实降本增效、积极推进营销创效、盘活存量资产等措施,有效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谢谢!

2.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方面有哪些举措?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为延伸公司产业链条,进一步优化煤炭产品结构,实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投资成立郑州煤电精煤能源有限公司开展煤炭洗选业务;围绕"产业数智化、数智产业化"战略,与中科曙光联合组建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开发数智化新型服务及产品,进军互联网技术产业,迈出公司数智化、高质量发展的崭新步伐。谢谢!

3.公司在成本控制方面有何具体措施和目标?吨煤成本预计能否进一步下降?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控,公司通过提升产量,摊薄吨煤成本;优化人力资源,向井下一线倾斜;加强成本源头控制,优化设计,降低工程支出;压缩"五项费用",严控非生产性支出;严格落实成本管控责任制,加大考核奖惩力度等措施,力争吨煤成本有较大幅度降低。谢谢!

4.公司的煤炭库存情况如何?长协煤占比大概多少,其对平滑价格波动起到了多大作用?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煤炭库存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年度签订长协合同量占比约80%,在市场煤价较低的情况下,对公司煤炭售价起到一定支撑作用。谢谢!

5.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债务压力大,在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方面有何具体计划和目标?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通过聚焦主业,深挖内潜,提质增效,加大账款回收力度,不断增强内生造血能力,持续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时采取多种途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企业资信,强化银企协同,通过系统性举措稳步降低债务风险和融资成本。谢谢!

6.公司煤矿智能化建设情况?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持续加强煤矿智能化建设,加速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生产矿井主要作业地点实现"无视频不作业"和人员精准定位,助力矿井"减人、增安、提效",新郑煤电智能巡检机器人被工信部列入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2025年上半年,新建成一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信息基础设施和通风与压风两个智能化子系统;统筹建设了人力资源系统、财务共享系统和智能调度指挥系统等。谢谢!

7.公司对今年冬季乃至明年煤炭价格的走势有何判断?

答:您好!感谢您的关注。煤价走势受到多种因素综合影响,从目前情况来看,进入四季度,迎峰度冬需求叠加冷冬预期,动力煤价格延续上行的可能性较大。在政策、市场双重作用下,煤炭供给将更加规范有序,需求有望逐步修复,供需形势将得到改善,预计未来煤炭价格将趋于合理及稳定,更有利于煤炭行业健康稳定发展。谢谢!

三、答谢词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各位朋友:

郑州煤电本次业绩说明会即将结束,衷心感谢大家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郑州煤电的每一步成长都与广大投资者、社会各界的信任和支持密不可分,各位提出的问题和建议,都是对我们的鞭策和鼓励,我们将高度重视并融入到公司的管理中去。

时间有限,沟通无限。我们真诚邀请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电话(0371-87785121)、邮箱(zce600121@163.com)、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进行沟通和交流,也期待在未来发展的道路上能够继续得到各位的信任和支持。

最后,再次感谢上证路演中心为公司提供的交流平台和良好服务!

祝大家投资顺利、万事如意!

附件清单 无

风险提示 以上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3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目前及未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同意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号)。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授信额度合同》,公司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授信额度,期限自上述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10月14日止。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光电")与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恒润光电为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恒润光电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13日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845,302,544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201

法定代表人:龚道夷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LED、半导体存储器新一代信息技术业务、综合能源服务及广告传媒业务。

万润科技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255,887,140.51	2,733,427,625.99
负债总额(元)	1,851,225,080.46	1,344,972,652.14
净资产(元)	1,404,662,060.05	1,388,454,973.85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81,994,053.50	480,122,208.87
利润总额(元)	6,318,816.57	-23,037,711.04
净利润(元)	6,755,678.18	-36,245,058.87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务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授信额度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31.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5.25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9.1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授信额度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14 证券简称:东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8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工业园区景江路150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4,513,1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63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志荣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非独立董事羽田锐治先生、山根裕也先生因境外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已向董事会出具书面请假单;

2、董事会秘书肖亚军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267,341	99.8591	60,600	0.0347	185,200	0.1062

2.00 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513,639	86.2477	23,815,002	13.6465	184,500	0.1058

2.02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处置权限暂行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508,939	86.2450	23,817,202	13.6477	187,000	0.1073

2.03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508,639	86.2448	23,820,002	13.6494	184,500	0.1058

2.04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514,339	86.2481	23,814,302	13.6461	184,500	0.1058

2.05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512,439	86.2470	23,816,202	13.6472	184,500	0.1058

2.06议案名称: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496,439	86.2378	23,812,202	13.6449	204,500	0.1173

2.07议案名称:制定《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482,239	86.2297	23,833,302	13.6570	197,600	0.1133

2.08议案名称:废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投资的审批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3,949,641	99.6771	354,000	0.2028	209,500	0.12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3,449,691	99.5422	60,600	0.1128	185,200	0.3450
2.00	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9,695,989	55.3044	23,815,002	44.3519	184,500	0.3437
2.02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处置权限暂行办法》	29,691,289	55.2956	23,817,202	44.3560	187,000	0.3484
2.03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29,690,989	55.2951	23,820,002	44.3612	184,500	0.3437
2.04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9,696,689	55.3057	23,814,302	44.3506	184,500	0.3437
2.05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9,694,789	55.3022	23,816,202	44.3541	184,500	0.3437
2.06	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9,678,789	55.2724	23,812,202	44.3467	204,500	0.3809
2.07	制定《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9,664,589	55.2459	23,833,302	44.3860	197,600	0.3681
2.08	废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投资的审批制度》	53,131,991	98.9505	354,000	0.6592	209,500	0.39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的议案2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3、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天龙、张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

报备文件:

1、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5-042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郑州市金水东路39号A座0811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九届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庆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0人,代表股份763,174,3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586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19,752,9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343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8人,代表股份43,421,3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3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9人,代表股份43,422,3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3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8人,代表股份43,421,3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3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63,130,3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反对2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3,378,4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7%;反对2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9%;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4%。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与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2,327,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1%;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99%;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575,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612%;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044%;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获得通过。

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2,327,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1%;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99%;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575,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612%;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044%;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获得通过。

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表决如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2,327,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1%;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99%;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575,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612%;反对30,8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044%;弃权14,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4%。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获得通过。

议案5: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表决如下:

总表决情况:

候选人李文平女士:同意761,047,035股;

候选人赵新杰先生:同意761,043,433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候选人李文平女士:同意41,295,072股;

候选人赵新杰先生:同意41,291,470股;

表决结果:李文平女士、赵新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当选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刘天意律师、季烨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14日

银河天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天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天盈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763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0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河天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天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1月1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5年度第六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天盈中短债A	银河天盈中短债C	银河天盈中短债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635	007636	02167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804	1.1585	1.180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617,371.02	2,980,468.26	4,321,193.5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50	0.0250	0.025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1月18日
除息日	2025年11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5年11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1月1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11月2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1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的最后一次修改为准,在权益登记日及权益登记日之后的修改对此次分红无效。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25年11月18日前(不含11月18日)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咨询办法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gf.cn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20-0860

5)其它告知事项

因分红导致的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21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得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同意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增加车间、生产线及生产范围,延续受托生产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中华西路369号

法定代表人:赵涛

许可证编号:鲁20160260

分类码:AhzBzCh

企业负责人:赵超

质量负责人:崔巧红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中华西路369号: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浓缩丸、水丸、水蜜丸)、口服液;菏泽市中华西路1818号:颗粒剂、硬胶囊剂、丸剂;菏泽市中华西路1566号: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溶液剂;菏泽市中华西路1668号:(共用集团内山东步长神州制药有限公司中药前处理提取车间):中药前处理提取***

有效期至:2030年5月25日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增加车间、生产线及生产范围:经审查、技术审评和GMP符合性检查,同意在生产地址:菏泽市中华西路1818号,增加综合制剂Ⅵ车间(丸剂生产线),增加生产范围:丸剂。

延续受托生产有效期:接受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委托生产地氯雷他定片、孟鲁司特钠咀嚼片、布洛芬缓释胶囊、依折麦布片,受托生产有效期延续至2028年7月16日;接受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委托生产普瑞巴林胶囊,受托生产有效期延续至2028年3月31日;接受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委托生产盐酸多奈哌齐片,受托生产有效期延续至2030年7月7日。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涉及车间、生产线及生产范围,受托生产有效期的变更,有利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有利于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21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